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32)

二零一一年度中期業績報告

中期業績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收益	3	2,567,435	2,314,252
投資收入		208	3,108
已動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335,336)	(1,035,856)
購買製成品		(730,151)	(852,404)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6,598	39,063
其他製造開支		(39,899)	(31,793)
僱員福利開支		(277,074)	(240,469)
折舊及攤銷		(29,933)	(29,739)
其他開支		(121,828)	(101,073)
經營溢利		40,020	65,089
融資收入	4	35,733	1,483
融資成本	4	(16,586)	(4,056)
融資收入／(成本)，淨值	4	19,147	(2,573)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670)	869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呆賬撥備		(215)	(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3	58,282	63,288
所得稅支出	5	(22,395)	(15,160)
本期間溢利		35,887	48,128
應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286	36,950
非控制性權益		4,601	11,178
		35,887	48,128
股息		7,397	7,395
每股盈利	6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4.23	5.00
— 攤薄		4.19	4.97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4,929	15,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5,283	596,317
無形資產	15,908	15,363
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940	3,949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82	697
遞延稅項資產	8,161	8,7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330	29,330
長期按金	1,970	1,892
會籍及債券	12,044	12,250
非流動資產總值	691,047	683,648
流動資產		
存貨	899,594	683,7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1,228,254	1,126,492
按金及預付款項	89,520	65,851
可收回稅項	1,379	1,423
衍生金融工具	135	2,1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73,403	1,083,337
流動資產總值	3,692,285	2,962,930
資產總值	4,383,332	3,646,57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	178
遞延稅項負債	12	12
退休福利承擔	1,603	1,04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15	1,234

中期業績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8	1,025,331	916,525
即期所得稅負債		25,462	22,071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0	1,900,075	1,287,257
銀行透支—已抵押		11,604	11,951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	171
衍生金融工具		15,231	11,565
流動負債總額		2,977,703	2,249,540
負債總額		2,979,318	2,250,774
股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9	73,967	73,952
儲備		1,252,631	1,229,906
		1,326,598	1,303,858
非控制性權益		77,416	91,946
股權總額		1,404,014	1,395,804
股權及負債總額		4,383,332	3,646,578
流動資產淨值		714,582	713,39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05,629	1,397,038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35,887	48,128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7,399	1,009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43,286	49,137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應屬：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7,449	37,546
— 非控制性權益	5,837	11,591
	43,286	49,137

中期業績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股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贖回	實績溢餘	特別儲備	外匯儲備	贈款權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3,952	89,645	1,610	26,624	5,008	10,243	772	1,096,004	1,303,858	91,946	1,395,804
綜合收益											
本期溢利	-	-	-	-	-	-	-	31,286	31,286	4,601	35,887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6,163	-	-	6,163	1,236	7,39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163	-	31,286	37,449	5,837	43,28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15	69	-	-	-	-	(7)	7	84	-	84
二零一零年未期股息	-	-	-	-	-	-	-	(14,793)	(14,793)	-	(14,793)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20,367)	(20,36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3,967	89,714	1,610	26,624	5,008	16,406	765	1,112,504	1,326,598	77,416	1,404,01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股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贖回	實績溢餘	特別儲備	外匯儲備	贈款權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3,930	89,546	1,610	26,624	5,008	(1,529)	781	968,288	1,164,258	68,238	1,232,496
綜合收益											
本期溢利	-	-	-	-	-	-	-	36,950	36,950	11,178	48,128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696	-	-	596	413	1,00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96	-	36,950	37,546	11,591	49,13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22	99	-	-	-	-	(10)	10	121	-	121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9,046)	(9,04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3,952	89,645	1,610	26,624	5,008	(833)	771	1,005,248	1,201,925	70,783	1,272,708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3,184)	67,0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8,527)	(215,13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60,806	293,7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	49,095	145,61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8,568	245,7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88	82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2,051	392,1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短期定期存款)	293,655	402,325
銀行透支, 有抵押	(11,604)	(10,140)
	282,051	392,185

中期業績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撰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結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全年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簡明合併財務資料與二零一零年年報所依循之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 (a) 於二零一一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或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之準則以及現有準則之修改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改）「中期財務報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改）「供股分類」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改）「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第三批年度改進項目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改：

		由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 (修訂)	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 (修改)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19號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 (修改)	嚴重高通脹及首次採納者 移除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 (修改)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	合營安排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	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中期業績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獲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該等報告是釐定經營分部之依據。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貿易及製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資料報告均以此等分部為基礎。

貿易 — 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製造 — 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1,081,115	1,461,012	25,308	-	2,567,435
分部內銷售額	165,684	1,335	15,338	(182,357)	-
總額	1,246,799	1,462,347	40,646	(182,357)	2,567,435
業績					
扣除融資收入／(成本)後 分部業績	45,131	24,735	(10,199)	(500)	59,167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670)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款項之呆賬撥備					(215)
除所得稅前溢利					58,282

3.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1,129,521	1,158,366	26,365	-	2,314,252
分部內銷售額	150,039	1,234	16,141	(167,414)	-
總額	1,279,560	1,159,600	42,506	(167,414)	2,314,252
業績					
扣除融資收入／(成本)後 分部業績	55,529	11,957	(3,912)	(1,058)	62,516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869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款項之呆賬撥備					(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63,288

4. 融資收入／(成本)，淨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6,466	1,483
銀行存款之匯兌收益淨額	19,267	-
	35,733	1,483
利息支出	(12,261)	(4,056)
外匯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之公平值虧損	(4,325)	-
	(16,586)	(4,056)
融資收入／(成本)，淨值	19,147	(2,573)

中期業績

5.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集團旗下香港成員公司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12.5%至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台灣之附屬公司須按17%（二零一零年：17%）稅率繳納公司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5,058	1,630
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所得稅	9,322	10,236
就附屬公司已宣派股息之應繳稅項	8,015	3,294
	22,395	15,160

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千元)	31,286	36,95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39,656	739,40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4.23	5.00

6. 每股盈利 (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按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千元)	31,286	36,95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739,656	739,404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千份)	6,807	3,737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746,463	743,141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港仙)	4.19	4.97

中期業績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含貿易性質之應收關連人士之款項)港幣1,218,282,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14,954,000元)。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會給予較長信貸期。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532,735	469,083
31至60天	260,631	286,278
61至90天	177,547	181,167
90天以上	247,369	178,426
	1,218,282	1,114,954

8.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含貿易性質之應付關連人士之款項）港幣736,393,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56,442,000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492,381	377,499
31至60天	158,500	158,191
61至90天	57,656	88,409
90天以上	27,856	32,343
	736,393	656,442

9.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普通股股數	面值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9,519,964	73,952
行使購股權	150,000	1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39,669,964	73,967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中期業績

10. 銀行借貸

	港幣千元
<hr/>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數額	402,087
新增銀行借貸	1,183,809
償還銀行借貸	(877,035)
<hr/>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數額	708,861
<hr/>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數額	1,287,257
新增銀行借貸	2,651,485
償還銀行借貸	(2,038,667)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數額	1,900,075
<hr/>	

11.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就下列項目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7,846	—
就下列項目已授權但未簽約及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58	—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承諾向於中國新註冊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注資港幣零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86,765元）。

中期業績

12.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本期間，本集團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應收(應付) 關連人士款項	應收(應付) 關連人士款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銷售(附註iii及iv)	22	25	24	13
票務及差旅收益(附註i及iv)	86	143	24	28
票務及差旅收益(附註ii及iv)	30	67	18	27
租金收益(附註iii及iv)	102	77	7	14
貿易購買(附註iii及iv)	347	19	(346)	(7)
租金開支(附註i及iv)	498	498	-	-

附註：

- (i) 關連人士乃王忠桐先生、其家族成員及董事為王忠桐先生或其家族成員之公司。
- (ii) 關連人士乃何約翰先生或徐應春先生及彼等之家族成員。
- (iii) 關連人士乃本集團於台灣之一間聯營公司建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iv) 以上交易之價格乃參照類似交易之市場價格所釐定。

12.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薪酬、袍金、花紅、工資、佣金及津貼	11,267	10,759
退休福利	509	483
	<u>11,776</u>	<u>11,242</u>

中期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告派發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二零一零年：港幣1.0仙)。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支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上半年之營業額為港幣二十六億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長約11%。然而，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三千一百三十萬元，反映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5%，主要原因為員工及工人成本與開支不斷上漲。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工業產品貿易部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及18%。於本年度上半年，其於台灣之業務所分銷之產品需求放緩，導致其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5%。然而，該部門於中國之業務表現理想，於本年度上半年之經營溢利錄得增長約81%，為該部門溢利之主要貢獻者。

本集團原產品製造部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營業額為港幣十五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6%。然而，經營溢利增長因中國工人工資節節攀升及人民幣升值而受影響。

財務

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財務融資合共港幣三十二億二千二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其中港幣二十億二千五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借貸淨額為港幣四億三千八百萬元，其股權總額則為港幣十四億四百萬元，因此淨資本負債比率為31.2%。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對沖匯率波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884名僱員，其中320名駐香港、6,250名駐中國及314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為僱員提供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外，亦會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展望

鑑於近期歐洲債務危機仍未解決以及美國信貸評級被下調，預期本集團分銷之工業產品之需求於本年度下半年將會放緩。因此，董事預期工業產品貿易部於本年度下半年將面對艱難之貿易環境。

然而，董事相信，以現時已接訂單數量計算，本集團原產品製造部於本年度下半年之表現應較上半年理想。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於期內之忠誠、支持與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何樹燦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姓名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相關股份 (購股權)	權益總額 (包括相關 股份)佔 股本百分比 %
王忠桐	4,000,000	1,572,000	122,012,723 (附註1)	207,800,000 (附註2)	335,384,723	45.34	-	45.34
徐應春	4,577,920	-	-	-	4,577,920	0.62	3,000,000	1.02
何樹燦	2,470,000	360,000	-	-	2,830,000	0.38	3,000,000	0.79
鄭敏恆	3,150,000	-	-	-	3,150,000	0.43	2,250,000	0.73
Hamed Hassan El-Abd	750,000	-	-	-	750,000	0.10	2,250,000	0.41
許宏傑	2,564,000	-	-	-	2,564,000	0.35	750,000	0.45
Gene Howard Weiner	330,000	-	-	-	330,000	0.04	450,000	0.11

權益披露

附註：

1. 122,012,723股股份以Wonder Luck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由Senta Wong (BVI) Limited全資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忠桐先生擁有50.25%及其妻子王胡麗明女士擁有49.75%。有關王忠桐先生（於本節披露）及Senta Wong (BVI) Limited（於「主要股東之權益」一節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122,012,723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2. 207,800,000股股份以Rewarding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由Greatfamily Inc.（由Greatguy Inc.全資擁有）為一項酌情信託而全資擁有，而王忠桐先生及Batsford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該酌情信託之成立人。有關王忠桐先生（於本節披露）、Greatfamily Inc.及Greatguy Inc.（於「主要股東之權益」一節披露）以及Batsford Limited（於「主要股東之權益」一節附註1(a)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207,800,000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若干董事以代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持有信託之形式，持有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資格股。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本公司接獲通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
Batsford Limited	酌情信託之成立人及受託人 (附註1)	238,413,332	32.23%
Greatfamily Inc.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2)	207,800,000	28.09%
Greatguy Inc.	受託人 (附註2)	207,800,000	28.09%
Senta Wong (BV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3)	122,012,723	16.50%
王忠樁	實益擁有人、子女或配偶權益及 酌情信託之成立人 (附註4)	68,537,251	9.27%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7,066,952	6.36%
LIM Asia Arbitrage Fund Inc.	實益擁有人	36,988,000	5.00%

權益披露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atsford Limited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38,413,332股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乃按以下身份持有：
 - (a) 207,800,000股股份以Rewarding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乃由Greatfamily Inc. (由Greatguy Inc.全資擁有)為一項酌情信託而全資擁有，而王忠桐先生及Batsford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該酌情信託之成立人。請參見「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2。
 - (b) 30,613,332股股份由Levy Investment Limited (該公司由Batsford Limited全資擁有)為一項酌情信託而持有，而王忠樺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該酌情信託之成立人。有關Batsford Limited (於本節披露)及王忠樺先生 (於下文附註4(c)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30,613,332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2. 請參見「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2。
3. 請參見「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1。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忠樺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68,537,251股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乃按以下身份持有：
 - (a) 3,500,000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個人持有。
 - (b) 840,000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及其妻子胡倩明女士持有。
 - (c) 30,613,332股股份由Levy Investment Limited (該公司由Batsford Limited全資擁有)為一項酌情信託而持有，而王忠樺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該酌情信託之成立人。請參見上文附註1(b)。
 - (d) 33,583,919股股份由Pacific Way Limited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忠樺先生擁有50%及其妻子胡倩明女士擁有50%。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並無獲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任何其他人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中擁有以下個人權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期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 於期內 授出	於 於期內 行使	於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類別一：									
董事									
徐應春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3,000,000	-	-	-	3,000,000
何樹燦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3,000,000	-	-	-	3,000,000
鄭敏桓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2,250,000	-	-	-	2,250,000
Hamed Hassan, El-Abd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2,250,000	-	-	-	2,250,000
許宏傑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750,000	-	-	-	750,000
Gene Howard Weiner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450,000	-	-	-	450,000
董事總計					11,700,000	-	-	-	11,700,000
類別二：									
僱員									
	22.7.2005	港幣0.56元	22.7.2006- 21.7.2015	22.7.2005- 21.7.2006	-	-	-	-	-
			22.7.2007- 21.7.2015	22.7.2005- 21.7.2007	4,316,000	-	(150,000)	-	4,166,000
	26.9.2005	港幣0.59元	26.9.2006- 25.9.2015	26.9.2005- 25.9.2006	50,000	-	-	-	50,000
			26.9.2007- 25.9.2015	26.9.2005- 25.9.2007	678,000	-	-	-	678,000
僱員總計					5,044,000	-	(150,000)	-	4,894,000
所有類別總計					16,744,000	-	(150,000)	-	16,594,000

權益披露

該等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值。該模式之輸入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五年 九月二十六日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港幣0.56元	港幣0.58元
行使價	港幣0.56元	港幣0.59元
無風險利率	3.12-3.22%	3.68-3.87%
預期波幅	8.36%	4.22%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股價於授出日期前一年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就首25%購股權而言，無風險利率相等於評估日期銀行所報之十二個月固定存款息率；就75%購股權而言，無風險利率則相等於評估日期兩年期外匯基金債券之孳息率。

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之總開支為港幣零元（二零一零年：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守則條文A.2.1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由王忠桐先生出任此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能令本集團之領導更具強勢及貫徹，在策劃及落實長期業務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同時，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已具備健全之企業管治架構，確保可有效地監督管理層，而這架構之優點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立大致相同。該架構包括：

-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意及直接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接觸，並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董事會相信，此等措施將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繼續有效地監督本集團管理層，並提供有關策略、危機和誠信等重要事項之積極監管。董事會會不斷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改，包括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

企業管治

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構成與守則之守則條文A.4.1有所偏差。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條文，董事會年內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緊隨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膺選連任。此外，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時，則為最接近者，但不得多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應輪值告退。輪值告退之董事須為自其上次膺選連任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所載者相若。

守則條文A.4.2

本公司所有董事（執行主席或副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最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關於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